

淡水街道 2026 年主要交通沿线环境整治工程

测量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

序号	类别	需求说明
1	名 称	淡水街道 2026 年主要交通沿线环境整治工程测量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惠州市惠阳区人民政府淡水街道办事处 地址：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淡水街道南门西街 29 号 联系人（联系电话）：丁达平（15766249825）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测量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内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 2.参加报名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须具有测绘资质证书，专业类别为工程测量专业，资质等级为乙级或以上，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业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包括但不限于： （一）工作内容：对淡水街道 2026 年主要交通沿线环境整治工程进行测绘出图。项目位于惠州市惠阳区淡水街道，建设内容包括对惠阳站周边、金秋大道、迎宾大道、内环东路、尧岗路、白云路、惠澳辅道等重要交通沿线进行绿化和人居环境整治，面积约为 40000 m ² （绿化及环境整治工作具体工程量以实际发生为准）。 （二）技术要求 1.中选人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范、标准进行实地测绘和青苗测量。 2.中选人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范、规程行使测绘职能，公正测量并提供真实、准确、可靠的测量报告。 （三）服务人员要求 1.熟悉和掌握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。 2.项目负责人须持测绘工程师证书，并对测量的全过程进行跟踪服务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合同履行地点：惠州市惠阳区淡水街道。 合同履行方式：完全履行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报价方式：按采购控制价报价，报下浮率(须在上传响应文件中明确),最低下浮率为 20%,最高下浮率为 40%。价格仅为选取的依据之一，请各单位理性报价。 3.采购金额：60000.00 元 4.计价标准：参照《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(2009 年版)》(财建[2009]17 号)和惠阳区自然资源日常测绘（不动产权籍调查）业务市场化服务

		的公告（价格公示），最终以财政审核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合同签订至服务完成为止。
9	验收	1.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。 3.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按签订合同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按合同约定执行。
11	违约责任	1.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 2.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，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 3.委托人不承担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受托人造成的任何损失，具体违约责任以合同签订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1.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2.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1-12）。 3.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 4.报名企业必须按照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提供的响应方案模板（报名页面自行下载）上传响应方案及相应证明附件，否则认定为无效响应方案。

惠州市惠阳区人民政府淡水街道办事处

2026年6月3日